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融资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根据2023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整体筹划需要, 为保障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等活动的资金需求, 便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 根据公司测算, 2023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拟向多家银行机构申请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并购贷款、票据贴现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 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且金额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融资利率、种类、期限、担保方式以签订的具体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全部法律文件, 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为保障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等活动的资金需求，便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根据公司测算，2023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拟向多家银行机构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并购贷款、票据贴现等。公司及子公司取得适当的银行授信额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积极的作用，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够有效防范风险。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并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为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